

環境改善委員會進展報告

元朗區議會環境改善委員會(環委會)於 2018 年 9 月 17 日舉行 2018 年度第五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食環署諮詢文件：綠色殯葬簡介

2. 委員表示雖然傳統殯葬在社會內盛行，但明白因不同的原因(如骨灰龕位不足及價格高昂等)，社會開始更接受綠色殯葬，尤其是年輕一代，但擔心綠色殯葬的推出會完全取代現時鄉郊內的傳統葬區。

3. 食環署代表解釋，政府推出綠色殯葬，是為市民提供多一個殯葬的選擇，而非要取代傳統殯葬及葬區。

區議會大會轉交事項：要求加強推廣地區環保教育

4. 委員表示現時相關的政策，未能有效提升市民循環再用、減少垃圾產生的環保意識，及支持環保團體增加循環再造等，並建議放寬「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的資助申請要求，為更多非牟利性質的綠色項目提供資助。

5. 環保署代表表示，已計劃在全港 18 區設立「綠在區區」，其中五區的「綠在區區」，包括「綠在元朗」，現已投入運作，另有兩區的「綠在區區」預計年底投入運作。現時「綠在元朗」已於區內設有約 180 個回收點，收集到的回收物會送回「綠在元朗」再行處理。署方在元朗區內設有一個社區回收中心，主要收集塑膠、玻璃樽及電器等，亦會進行宣傳教育工作。署方一直採用多個途徑推行回收教育，包括電視廣告、海報、宣傳單張及流動應用程式等。署方會繼續透過「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支持非牟利團體進行「乾淨回收」教育活動，持續鼓勵市民積極參與源頭減廢及乾淨回收。

續議事項：促渠務署交代攸田明渠綠化先導計劃的現況及未來發展

6. 委員表示因明渠附近興建酒店及將部分明渠覆蓋以興建行人路的計劃未有明確時間表，而且由於有不少市民反映有關綠化先導計劃的結果未如理想，故希望渠務署可制訂一個時間表將有關綠化先導計劃取消。

7. 渠務署代表表示，十分關注攸田明渠的清潔衛生情況，並有投放資源安排定期的巡查、清洗、監察、修剪植物及清理雜草等工作，如有需要會加密清理。如將來有關綠化計劃因應實施通過的發展規劃而需拆除，署方會適時作出配合。

渠務署諮詢文件：工程計劃項目編號第 166CD 號 元朗區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第一階段(餘下部分)

8. 委員表示有關計劃已商討多年，而且近月多場大雨，鄉郊排水系統不勝負荷，造成廣泛鄉郊地方水浸，反映鄉郊排水系統落後。但工程時間表預計在 2021 年開始並在 2024 年完成，時間太慢，未能及時改善鄉郊排水系統，及對抗頻密出現的極端氣候。委員建議工程設計應考慮海水倒灌的因素。

9. 渠務署代表及顧問公司代表表示，工程預計會在 2021 年開始，因為需要時間進行諮詢、工程詳細設計、爭取資源、向立法會申請撥款及招標等程序，而且會因應地理因素及氣候變化等因素設計其附近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

高度關注元朗鄉村大水浸問題

10. 委員認為鄉郊水浸問題嚴重是因為在鄉村外由渠務署負責的渠道未能配合鄉村的發展，而在鄉村內由民政事務處多年前修繕的渠道亦未能有效疏導因農地減少及天氣因素等而大增的水流量。

11. 渠務署代表表示，因大雨連連，而在 8 月 29 日八鄉更錄得最高兩小時雨量超過二百毫米雨量是非常罕見，令泥土及垃圾被沖進渠道造成淤塞，使水浸加劇。署方早年在八鄉建成的排洪渠運作正常，在短時間內大部分地方的洪水均可以排走，而水浸主要是發生在近蓮花地一帶及橫台山河瀝背一帶，因地勢較低及排水系統未完善，故兩地出現較嚴重的水浸情況。當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中的主幹渠道落成後，可以有效提高排洪能力。至於在颱風「山竹」吹襲期間，署方已與天文台及民政處試行風暴潮預警系統，而民政處會通知相關村代表及區議員有關暴風潮的來臨，而針對元朗西一帶的特殊環境，渠務署亦有向村民派發餘三千個沙包，以加強預防。

要求食環署加強滅蚊及衛生署加強預防登革熱病

要求加強內滅蚊工作，防止登革熱疫情擴散

要求加強地區滅蚊和控蚊措施

促加強元朗區內滅蚊工作 防止登革熱擴散

12. 委員讚賞食環署及康文署積極加強滅蚊工作，但建議康文署在轄下的公園設置更多滅蚊器，及建議如食環署在滅蚊時涉及部分私人土地或地方，可以聯絡當區議員。委員要求地政處及路政署加密其轄下土地剪草及滅蚊的次數，並表示需要一個主導部門負責協調各部門進行滅蚊工作。

13. 衛生署代表表示，衛生防護中心一向非常重視預防登革熱的工作。因應今年的本地登革熱爆發，已採取一系列防控措施，加強監測措施及呈報機制，並加強登革熱的風險傳達工作。

14. 房屋署代表表示，參與政府在中央和地區層面成立的防治蟲鼠督導委員會和專責小組，與各部門加強協作，及各屋邨辦事處亦邀請地區人士積極參與屋邨滅蚊大行動，藉此推廣滅蚊及防蚊的訊息予居民。

15. 食環署代表指出，在多方面及多個部門和市民的努力下，蚊患指數在由七月份的高水平，在八月份有所下降。

16. 地政處代表表示，現時地政總署轄下的土地的除草及滅蚊工作是由地政總署轄下的土地及植物合約管理組負責，故會將各委員的意見轉達。

17. 康文署代表表示，會繼續清理積水及購置誘蚊產卵器在合適的地方安裝。

要求處理十八鄉塘頭埔村迴旋處垃圾山問題

18. 委員表示有大量垃圾未有被放置在垃圾收集桶內而被放置在迴旋處，形成垃圾山，其中有不少大型的家具及商業垃圾等，故建議食環署在十八鄉塘頭埔村迴旋處加裝網絡攝錄機，及將有關的垃圾收集桶撤走。

19. 食環署代表指出，正積極考慮在塘頭埔村安裝網絡攝錄機，避免其他有加裝網絡攝錄機的原非法傾倒垃圾黑點轉移至未有安裝網絡攝錄機塘頭埔村，及會在十月為三個新非法傾倒垃圾黑點安裝網絡攝錄機。

關注快遞店附近之垃圾桶經常塞滿紙皮及包裝用泡泡膠

20. 委員表示有快遞店附近的垃圾桶，經常塞滿大量紙皮及包裝用發泡膠，令市民不能使用垃圾桶，及引起衛生問題。

21. 食環署代表表示，就因快遞店產生的垃圾會有兩方面的處理，第一是勸籲及教育有關快遞店；而第二是嚴厲執法，希望可以阻嚇有關人士。

關注新界西堆填區垃圾汁懷疑非法流入下白泥一帶問題

22. 委員表示有關事件是經傳媒報導而披露，並在報導中指出涉事承辦商於轄下其他管理設施已多次出現失誤，令污水流入下白泥、坪山和廈村一帶的海岸保護區及養殖場，會對環境及海產造成影響。委員認為環保署對涉事承辦商的疏忽應有罰則和檢控，和要求補償養殖場的損失與防止日後再有同類事件發生。

23. 環保署代表表示，環保法規管理科早於 8 月初（傳媒報導前）已抽取水樣本作化驗，而化驗結果顯示樣本涉嫌違反《水污染管制條例》，而署方亦正在蒐集證據，若有足夠證據，會檢控涉事承辦商。

環境保護署禽畜廢物管制工作及檢控統計資料 (截至 2018 年 8 月)

24. 委員表示雖然環保署積極執法打擊農場非法排放，但漁護署一直未有作出具阻嚇性的行動，阻止農場非法排放。

25. 環保署代表表示，有檢控行動打擊在大江埔一帶非法排放的農場，而且亦會積極跟進上下輦村、逢吉鄉及流浮山的非法排放的情況，及與漁護署合作打擊非法排放。

漁農自然護理署到區內農場巡查及發出警告信的統計資料 (2018 年 7 月至 8 月)

26. 委員表示漁護署雖然有一套既定的罰則，但未有徹底執行，令人覺得優待非法排放的農場。

27. 漁護署代表表示，若農場在 18 個月內因非法排放禽畜污物遭環保署成功檢控三次，署方會考慮吊銷涉事農場牌照，故有一定的阻嚇作用。

28. 環保署代表表示，署方會提供成功檢控個案的相關資料給漁護署。漁護署會考慮涉事農場牌照的處罰，故有一定的阻嚇作用。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2018 年 10 月